

中国体育博士后文丛

竞技对秩序的追求
——国家和谐竞技观研究



赵永平 著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中国体育博士后文丛

竞技对秩序的追求

——国家和谐竞技观研究

赵永平 著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策划编辑 李 飞
责任编辑 曾凡容
审稿编辑 李 建
责任校对 雷 雷
责任印制 陈 莎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竞技对秩序的追求:国家和谐竞技观研究/赵永平著.-
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2011.5
ISBN 978-7-5644-0684-4

I. ①竞… II. ①赵… III. ①竞技体育—研究
IV. ① G80-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80095 号

竞技对秩序的追求——国家和谐竞技观研究 赵永平 著

出 版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海淀区信息路 48 号
邮 编 100084
邮 购 部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读者服务部 010-62989432
发 行 部 010-62989320
网 址 www.bsup.cn
印 刷 北京昌联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960 毫米 1/16
印 张 9.25

2011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3.00 元

(本书因装订质量不合格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作者简介：



赵永平，1979年5月生，吉林市人。北京体育大学体育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博士后，吉林大学行政学院政治学博士，广州体育学院教育学硕士，吉林体育学院教育学学士。目前在吉林体育学院工作，主持国家社科基金一项，参与国家社科基金五项，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十多篇。

序

社会学研究表明，人类需求的层次是按着“生存——发展——享受”的次序递进的。当今，世界发达国家的竞技体育也在由“生存型”到“发展型”，再向“享受型”过渡。摆在我们面前的现实课题，则是推进中国竞技由“生存型”转向“发展型”。在这转型的过程中，优化竞技秩序是一个基础性环节。竞技秩序是人类社会秩序大系统中的一支，它既以人类社会的宏观发展作为自己演进的前提，又反过来通过竞技体育的特殊方式表征着人的历史发展，所以它具备了鲜明的秩序性，有着独特的内涵。竞技秩序中独有的公开展现、裁判公平、分级竞赛等特性，使得它不仅是广义上的一种政治秩序，而且对他种秩序类型建设具有不可替代的借鉴意义。

赵永平的《竞技对秩序的追求——国家和谐竞技观研究》为中国博士后基金资助课题，是一部以综合性的学术视野研究竞技秩序问题的佳作。作者认为，竞技秩序是保障竞技实践得以展开的外部制度和心理文化前提，是以竞技的特殊方式来表征人类秩序追求的理想与现实的张力关系的一种特殊的社会秩序。从马克思“人的发展三阶段”学说入手，探讨了竞技的秩序意蕴，剖析了以奥运会为代表的竞技活动开展的前提——竞技秩序的演进历史与

意义，并以此为基础对中国和谐竞技观的构建进行了深入的研究。这部著作把竞技秩序的演进看作是一个自然历史过程，力图切中现当代竞技秩序所存在的不良因素的发生原因，从而寻找克服的途径，树立起符合“和谐世界”目标的新型国家竞技观。作者结合当前我国竞技体育发展的实际，认为树立“育人夺标，和谐世界”的国家和谐竞技观，需要在坚持马克思类本位思想的基础上，树立构建优良秩序的理念，并以软、硬约束保障竞技秩序，以求培养具有良好竞技秩序的主观载体（运动员等）。总之，构建我国符合“类本位”要求的竞技秩序，是一个系统工程。

爱因斯坦说过，在科学研究中“提出问题比解决问题更重要”。我们欣喜地看到，以综合性的学术视角剖析竞技秩序问题的这部作品，不仅为我们“提出”了一个具有高度理论和现实意义的真“问题”，而且以其深厚的社会科学素养，针对这一问题给出了诸多有价值的“解决”方案。作者关于构建“育人夺标，和谐世界”国家和谐竞技观的探索将会激发起积极的理论回应和现实回响，而那无疑将是对作者辛勤劳动的最好回报。

宋继新

2010年12月3日

前言

古希腊奥林匹克竞技所追求的是一种正义、神圣的秩序，该秩序在城邦治理中发挥着秩序示范的功能。由顾拜旦发起的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继承了古代奥运会促进和平、向往秩序的理念，内蕴着人类一以贯之的秩序追求。立足马克思“人的发展三阶段”思想的基点，我们能够把竞技对秩序的追求演进看作是一个自然历史过程，能够切中现当代竞技秩序中所存在的不良因素的发生原因，从而对症下药，克服现存竞技秩序的缺陷，树立起符合“和谐世界”、“和谐社会”目标的新型国家竞技观与和谐竞技秩序。

以马克思“人的发展三阶段”理论为视域来探索竞技史，我们把竞技对秩序的追求历程划分为群体本位阶段——古代对竞技秩序的追求，个体本位阶段——现代对竞技秩序的追求两大现实阶段，而类本位阶段——当代对竞技秩序的追求，则是目前世界竞技正在力求实现的状态。竞技——或竞技对秩序的追求——发展的前两个阶段，一方面是历史的进步与人的自由的某种实现，另一方面又具有各自的局限性和对自由的特定压制。在这种不断扬弃压制的辩证发展过程中，竞技活动逐步趋向类本位阶段，人在竞技中的全面自由个性不断得以实现。在群体本

位阶段，以古希腊竞技对秩序的追求为典型。古希腊城邦是现代“社会”范畴的原型，古希腊人大都信仰整体主义价值观，处于以“人的依赖关系”为历史特征的典型的群体本位阶段。通过竞技运动，造就了心智与体格健全的城邦保卫者，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人的发展。然而，古希腊竞技毕竟具有狭隘的群体意识（种意识），只限于希腊城邦与海外殖民地的希腊公民，而外邦人、奴隶、妇女、战俘皆被排除在外。显然，这是一种群体本位条件下的自由竞技，打上了作为整体的人类之不自由的深深印记。个体本位阶段，即现代竞技秩序阶段。现代竞技运动兴起于欧洲资本主义工业化时代。14~18世纪，人类（西方社会）发展进入了“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的个体本位阶段。在市场经济中，竞技活动中的人进一步发展了个性，逐步形成具有独立、自主、自律能力的主体，现代奥林匹克运动成为展现自我，表现自我能力，满足人类娱乐和体现运动本性的活动。以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点看来，这是以运动员为范例的人类个体，向个性无限丰富的类本位阶段过渡的前提条件，因而是一次重大的进步。但是，此阶段“人的独立性”毕竟“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因此对于整个人类而言仍然处于不自由的状态。从群体本位阶段竞技对秩序的追求，到个体本位阶段竞技对秩序的追求，这是竞技史发展的现实轨迹，而当今世界对竞技秩序的追求，则明确指向了马克思所设想的人的自由个性的类本位目标。只有以实现马克思主义的类本位为努力方向，才能切实改善竞技秩序，促进人类和谐。

竞技对秩序的追求具有巨大的社会意义。第一，竞技对秩序的追求与类本位意识相契合。竞技追求秩序，体现出具有“类”意识的公共体育精神。在全球类本位政治意识不断自觉的大背景下，在过去群体或个体本位长期占据人们竞技观念的历史前提下，努力追求类本位的竞技秩序，就成为竞技运动发展的必然选择。第二，竞技对秩序的追

求促进了异质文化的交流共进。竞技追求秩序，超越了种族、意识形态、宗教信仰和文化背景的界限，让具有不同文化特征的人充分接触与了解，以此和谐世界，促进人类多元文化的互相认同。第三，竞技对秩序的追求优化了中国竞技的发展战略。中华文化是世界文化大家族中的重要一支，中国文化的发展对世界的和谐、稳定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中国竞技秩序的发展问题，对于中国和于世界竞技秩序乃至宏观政治秩序的优化，都具有十分现实的意义。

基于以上理论分析，结合当前我国竞技体育发展的实际，笔者认为树立“育人夺标，和谐世界”的国家和谐竞技观应是一个根本性的目标，而这就需要在坚持马克思类本位思想的基础上，树立起构建优良竞技秩序的理念，以软、硬约束保障竞技秩序，培养良好竞技秩序的主观载体（运动员等）。首先，树立构建优良竞技秩序的理念，要求我们认识增加竞技文化含量的价值，借鉴国外办赛经验，增加竞技制度的文化含量，同时认真研究竞赛细节，开创人本位的竞赛环境等等。这是一项长期而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多学科、多部门联合攻关完成。其次，要以软、硬约束保障竞技秩序，即依法治体、以德治体，推进国家体育管理体制变革，为树立和谐竞技观提供自律基础。“举国体制”在历史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随着社会的发展，它在运行过程中也确实存在着许多问题，但笔者认为，不应当简单地否定它，而是应当改善它，使其在新的时代条件下发挥更大的作用。同时，还应该积极提高公民的人文修养，培养他们的责任意识和规则意识，以促进后奥运氛围的中国竞技人性化发展。再次，运动员的培养应是一个“物”的训练与“人”的修炼相结合的竞技教育过程，这正是马克思类本位思想的旨归。运动员培养过程的异化是“人”主体在竞技中迷失的根源。竞技不是单纯的训练和比赛，而是夺标育人的体育运动。当前竞技面对

物化社会的挑战，欲求可持续发展，就必须转变思想和运动员的培养方式，深入研究富有人性的竞技教育，以稳定赛场和社会的秩序，求得人在竞技中的解放。这就要求我们借鉴国外先进经验，总结北京奥运会带给我们的重大启示，积极倡导国家竞技培养方式向多元化方向变革，即向体教结合、运动队院校化和社会化等多种培养方式的方向变革。

赵永平

2010年10月12日

目 录

序	(3)
前 言	(5)
第一章 竞技秩序问题概论	(1)
一、竞技秩序问题的研究概况一览	(1)
二、竞技秩序问题的综合性研究初探	(5)
三、马克思“人的发展三阶段”学说作为切入视角 ...	(9)
第二章 竞技中的秩序理念分析	(18)
一、重新理解竞技	(18)
二、竞技如何体现秩序	(30)
第三章 竞技追求秩序的历程分析	(38)
一、群体本位阶段竞技对秩序的追求	(38)
二、个体本位阶段竞技对秩序的追求	(44)
三、类本位阶段竞技对秩序的追求	(52)
第四章 竞技追求秩序的意义分析	(58)
一、契合类本位的社会发展趋向	(58)

二、促进异质文化的交流共进	(62)
三、优化我国的竞技发展战略	(69)
第五章 更新我国竞技秩序,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	(73)
一、我国竞技秩序更新的社会背景	(73)
二、和谐竞技秩序的内涵与类文明宗旨	(81)
三、树立构建和谐竞技秩序的理念	(89)
四、以硬约束保障竞技秩序	(98)
五、以软约束保障竞技秩序	(108)
六、培育良好竞技秩序的主观载体	(113)
结 语	(126)
后 记	(128)
参考文献	(129)

第一章 竞技秩序问题概论

探索人类的竞技发展史,我们发现古希腊奥林匹克竞技所追求的是一种正义、神圣的秩序,该秩序在城邦内部发挥着秩序示范的功能,在城邦之间则起到了和平信使的作用——古代奥林匹克运动会的“神圣休战”制度,就是人类童年朴素而典型的维护公共秩序的天才创制。由顾拜旦发起的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继承了古代奥运促进和平、向往合理秩序的崇高理念,内蕴着人类一以贯之的秩序追求,并且以高水平运动员等竞技主体的成长为标志,展示出人类创造性潜能的实现过程。实际上,自古以来的竞技秩序中都内蕴着深刻的社会价值,在当代条件下深入发掘这种价值,对于促进我国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 竞技秩序问题的研究概况一览

北京奥运的成功举办,使竞技文化成为人们关注的热点。而对于其中的竞技秩序问题,总体来说体育界只是进行了初步的探讨;从人文社会科学综合视角,针对竞技秩序这一课题的跨学科特征而进行的专项研究则有待进行——这一状况就构成了本书写作的基本动因。

(一) 竞技秩序的生成和发展要求

对于所有的人类社会共同体而言,秩序都是其最为基本的价值,都是使其公共生活得以可能的前提。^①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说:人类“为了在发展过程中脱离动物状态,实现自然界中的最伟大的进步,还需要一种因素:以群的联合力量和集体行动来弥补个体自卫能力的不足……而成年雄者的相互宽容,

^① 周光辉. 政治文明的主题: 人类合理的公共秩序的追求. 社会科学战线, 2006-6

没有忌妒，则是形成较大的持久的集团的首要条件，只有在这种集团中才能实现由动物向人的转变。”^①在这里，恩格斯从人类生成机制的维度上，揭示了秩序对于成就社会共同体之公共生活的根本性意义。这一普适原理具体化在体育竞技领域，就形成成为竞技对秩序的历史性追求。正如有的学者所指认的：“现代竞技体育反映了市场竞技社会的人际关系。竞争是竞技体育的灵魂，竞赛结果的预先不确定性是运动竞赛的重要文化特征，竞技体育的法制化、组织化是对社会生活的一种模拟。”^②古希腊奥林匹克竞技所追求的是一种正义、神圣的秩序；由顾拜旦发起的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继承了古代奥运会这种促进和平、向往合理秩序的崇高理念，并且展示出人类创造性潜能的实现过程。

这说明从古至今，人类以竞技方式所表达的对秩序的向往和追求，实质都是人类努力摆脱野蛮的、动物世界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而追求合理有序的公共生活的表现，是人之为人的自由自觉个性不断得以实现的表征。竞技的展开需要秩序的保障，秩序的确立及其不断优化则促进了竞技水平的提升，从而促进了人的全面发展。由此，就形成成为竞技秩序——人的发展的互动模式，而前者对于后者的文化制约既可能是积极的，由此促进良性循环，也可能是消极的，由此造成恶性循环。要言之，竞技要求合理的秩序为其提供发展前提，因此在应然的意义上，竞技秩序的确立及其演化要与其时代精神和人的发展要求相契合。

上面提到，以奥林匹克运动会为代表的现当代竞技运动，内蕴着人类一以贯之的秩序追求，展示出人类创造性潜能的实现过程。但是，我们在认可现当代竞技秩序总体符合现当代人的发展要求的前提下，却不能讳言其存在的不和谐、不合理的因素。正是这些与时代精神相悖的竞技秩序问题，制约着当代竞技向更高的文明水平跃迁。就世界整体来说，过度的民族主义、国家至上主义在竞技赛场上时而泛滥蔓延，如纳粹奥运会、慕尼黑惨案、东欧集团抵制美国奥运会等等事件；就中国国内来说，兴奋剂、黑哨、假球、殴斗现象屡禁不止，少数国手单飞之后置国家利益于不顾，少数别有图谋的藏独、疆独分子对2008年北京奥运会进行暴力干扰等等问题还存在着。

如果以中国为例剖析现当代竞技中的失范现象，就会发现符合时代要求的竞技秩序及其意识的匮乏，构成了关键的、深层的、理念性的因素。首先，中国竞技面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4）．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30—31

^② 卢元镇．体育社会学．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1：91

对国际社会时,存在着单纯“为国争光”的“重国家、轻世界”的种族性特征,这与中国参与创建“和谐世界”的战略思想并不合拍;其次,中国竞技面对国内社会时,存在着“重国家、轻个人”的工具性特征,即过于强调夺得锦标的功利性目标,而忽视培养运动员思想道德素质和文化素质的价值理性,导致了一些“尖子”运动员成为社会弱势群体,国内赛场黑哨、假球、兴奋剂等现象屡禁不止的恶劣后果,尤其是近年来中国运动员在国际赛场上多次出现的“群殴”暴力事件,造成了很坏的国际影响,这些都与国家构建以人为本的“和谐社会”、参与创建“和谐世界”的战略思想极不相称。2010年10月12日,在中国主场举办的篮球友谊赛中,中国男篮以不满裁判判罚为导火索,与巴西男篮数次对殴,体育精神丧失殆尽。这一异常严重的球场暴力事件再度引发了人们对竞技秩序迷失的反思。

以上分析说明,“实然”意义上的现当代竞技秩序中,存在若干不良因素,它们与“应然”意义上的现当代和谐竞技秩序要求尚有距离,其主要原因是国家竞技观念的落后及其价值取向的错位。实践已经证明:缺少国际意识的竞技是一种狭隘的民族主义竞技,与我国对外参与创建“和谐世界”的战略思想不符;缺少教育思想的竞技是存在着异化问题的竞技,与我国对内构建“和谐社会”的发展目标不符。所以,确立表达时代进步要求和人的发展要求的理念,以作为构建新的国家和谐竞技观的思想支点,从而不断优化当代竞技秩序,就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要课题。

(二) 体育界关于竞技秩序问题的初步探讨

竞技秩序问题,由于其作为竞技体育发展基础性课题的地位,获得了体育界的一些关注和研究,形成了一系列有价值的研究成果。但是就竞技秩序的重要性而言,既有探讨的力度还有待加强,也应进一步将视角拓展到政治学、社会学、文化学等层面。

首先,关于何谓“竞技”这一元问题,体育界的回答并不一致。宋继新在《竞技教育学》中总结到:“当前,国内外对竞技的认识分歧很大,有人认为竞技是娱乐,有人认为它是活动,还有人认为它是运动。”^①卢元镇在《体育社会学》中具体概括到:“我国的运动训练学试图将竞技体育定义为‘指在全面发展身体……以攀登运动技术高峰和创造优异运动成绩为主要目的的一种运动过程。’……站在社会学的立场上,将竞技体育当作一种社会现象来研究,则认为竞技体育是‘一种位于游戏到工作这

^① 宋继新. 竞技教育学. 北京:人民体育出版社, 2003: 58

一连续演变过程中间的一种制度体系化的竞争性体育活动。”^① 这种争执状况的后果是双重的,其一,由于意见分歧,学者们各自按照自己的理解进行某一特定的研究,从而激发了不同思想间的碰撞,有利于互相借鉴和学习;其二,由于在元问题——研究范式上的冲突,就必然导致在竞技秩序等具体问题的研究上缺乏深度,各种关于竞技秩序问题的零散研究难以在同一理念下得以融合。

其次,当前关于竞技及其具体问题的探讨偏重于词典编撰式研究,缺乏真正的系统性。胡小明、陈华在《体育人类学》中说:“竞技是促进体育文化发展的催化剂。这像身体里的激素过多过少都有可能影响正常发育一样,对竞技活动的有效控制是非常必要的。”^② “对竞技活动的有效控制”,主要的客观化机制即是竞技秩序,但正如该书作者所概括的:“随着国际体坛的竞争日益激烈,参与角逐的国家必然迫切需要对运动竞技的规律性加深认识,因而出现了一些专门研究竞技的体育理论工作者,但系统性的研究成果很少”^③,成果仅仅分散见于一些体育学、竞技学的专著,无法满足日新月异的竞技实践发展对于竞技秩序基础理论发展的诉求,体系化的总结、梳理、批判、创新性研究成果有待产生。

最后,也就是我们所体认的造成竞技秩序问题研究相对匮乏的根本原因,是当前的研究偏重于效仿自然科学应用性研究模式,而忽略了竞技秩序的生存论基础、人文根基。沈湘平在《理性与秩序》一书中说:“无论是本体的安全、认识的基础,还是价值的源泉,人们需要秩序就在于人们存在的需要。”^④ 脱离现实的人的生存境遇的唯科学主义研究方法无法为我们提供有关竞技秩序问题的深层解读。胡小明、陈华认为:“研究竞技应该是全面和完整的把握研究对象,缺乏人类学等基础理论的应用研究是缺乏生命力的。我们不仅要考察竞技的社会效应,还必须探讨内部结构与活动过程,特别要研究竞技的发生与发展,以及它与自然、社会、人类的关系。”^⑤ 这一学术要求既是对以往研究范式和研究成果之不足的合理揭示,又是对未来竞技理论研究的合理期望。为了真实地在基础理论的层面上推进包括竞技秩序问题在内的竞技研究,我们确实需要诉诸反映时代精神精华的马克思主义政治学说特别是其关于人的发展的理论作为思想支撑。

① 卢元镇.体育社会学.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1:92

② 胡小明,陈华.体育人类学.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130

③ 胡小明,陈华.体育人类学.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130

④ 沈湘平.理性与秩序.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35

⑤ 胡小明,陈华.体育人类学.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130-131

二、竞技秩序问题的综合性研究初探

对竞技体育的综合分析是一项跨学科研究,这就尤其需要先行阐明体育与政治之间在理论上的关联性和在现实上的互动性。就前者来说,集中表现为三种观点的分歧,就后者来说,集中表现为后北京奥运时代我国竞技体育发展的新要求。在这些说明的基础之上,将引出本书对竞技秩序问题进行综合分析的总体思路。

(一) 对竞技秩序展开综合性分析的理论背景

对竞技秩序展开综合性分析的理论背景特别表现在人们对体育与政治关系的研究上。综观社会科学研究者和体育实践工作者对“体育与政治关系问题”的不同看法,我们可以做出这样的概括:其一,有人认为体育与政治无关,不能将二者联系起来;其二,有人认为体育仅仅是政治的工具,本身没有独立价值;其三,有人认为体育与政治的关系是历史变动的,对体育的政治影响要做具体化、合理化的理解和处理。以下将分别考察。

第一种观点认为体育与政治无关,不能将二者联系起来。比如,国际奥委会坚决反对政治对奥林匹克事务的干预。国际奥委会的领导人也强调体育与政治的分离,如布伦戴奇认为“我们最重要的原则之一,就是体育完全脱离政治”。但事与愿违的是,政治严重影响奥运会的事件层出不穷;从理论上来说,历史唯物主义是对这种关于体育与政治关系的“无关论”的有力反驳。笔者认为,奥运宪章及奥运领导人的人文主义情怀是值得尊敬和同情的,但他们陷入了脱离现实来关照体育的唯心主义思维方式之中;体育与政治存在相互影响的关系是一个事实,强调体育应脱离政治正是体育工作者不愿被政治过度控制的一种政治呼吁。

第二种观点认为体育仅仅是政治的工具,本身没有独立价值。这种观点与前一种观点看上去直接对立,实际上正是这种观点的存在才“逼迫”前一种观点的产生。这是泛政治主义者尤其是强权政治所持的一种极端的体育与政治的“有关论”,但笔者认为,这在本质上是另外一种意义上的“无关论”。在泛政治主义者尤其是强权政治眼中,包括体育、文学、艺术等在内的人类文化活动,仅仅是“(强权)政治的婢女”,不具有独立的彰显人的尊严、促进人的自由发展的意义;他们在利用体育的表面现象背后是对体育的极端蔑视。比如1936年,希特勒把柏林的奥运会变成了日耳曼纳粹分子的宣传表演场,就是对体育的公然践踏。

第三种观点认为体育与政治的关系是历史变动的,对体育的政治影响要做具体